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承担县医疗服务事业的任务。
- 2、开展健康教育和职业病卫生监督及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宣传服务等各项工作。
- 3、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实施医疗保障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对有关中草药业务领域进行研究，发展和健全医疗保障体系。
- 4、承担县卫生与健康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 5、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6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医务科、妇科、医务科、财务科、外科、内科、妇科、康复科、放射科、检验室、煎药室、处方室、安保科、后勤、项目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编制数 54，实有人数 67 人，其中：在职 54 人，增加 8 人；退休 13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93.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93.0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0.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593.02	支出总计	593.02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3	82.4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43	82.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06	55.06						
208	05	08	对机关事业单位年金的补助	27.37	27.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0.60	510.60						
210	02		公立医院	510.60	510.60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510.60	510.60						
			合计	593.02	593.02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3	82.4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43	82.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06	55.06	
208	05	08	对机关事业单位年金的补助	27.37	27.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0.60	510.60	
210	02		公立医院	510.60	510.60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510.60	510.60	
			合计	593.02	593.02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593.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93.0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3	82.4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0.60	510.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593.02	支出总计	593.02	593.02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3	82.4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43	82.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06	55.06	
208	05	08	对机关事业单位年金的补助	27.37	27.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0.60	510.60	
210	02		公立医院	510.60	510.60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510.60	510.60	
			合计	593.02	593.02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2.15	582.15	
301	01	基本工资	153.17	153.17	
301	02	津贴补贴	121.62	121.62	
301	03	奖金	34.11	34.11	
301	07	绩效工资	109.41	109.4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06	55.0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7.37	27.37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90	33.9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5	3.8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3.66	43.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	01	办公费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7	9.87	
303	02	退休费	9.85	9.85	
303	09	奖励金	0.02	0.02	
		合计	593.02	592.02	1.00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93.0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收入预算 593.0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93.02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79.27 万元，增长 15.43%，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8 人，工资标准调增，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593.0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3.02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40.87 万元，增长 7.40%，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8 人，工资标准调增，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93.0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3.0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510.6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退职(役)费、奖励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93.0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3.0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9.27 万元，增长 15.4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工资调资预算增加，新增在职人员 8 人，工资标准调增，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2.43 万元，占 13.9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510.60 万元，占 86.1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55.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83万元，增长14.1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工资调资预算增加，2021年新增在职人员8人，2022年工资标准调增，社保基数增加，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年金的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27.3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3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退休人员相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使用主款科目事业运行，2022年退休人员经费将本单位离退休科目单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2022年预算数为51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7.75万元，增长15.3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工资调资预算增加，2022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独使用事业单位医疗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2.67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93.02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592.0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2、公用经费 1.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2022 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机关运行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262.00 平方米，价值 315.70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56.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6.4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39.6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8.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5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2022 年没有安排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表为空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市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维吾尔医医院

2022年04月29日